

**滙豐工商金融客戶於推廣期間成功投保滙紅寶環球壽險計劃可享以下優惠\*：**

(只適用於滙豐工商金融客戶)

**推廣期：2019年10月18日至2020年1月24日**

繳費方式	保費折扣優惠
年繳保費－以5年繳付	10%之首年保費額
年繳保費－以2年繳付	4%之首年保費額
躉繳保費	2%之首年保費額

\* 優惠詳情請參閱一般條款及細則。

**一般條款及細則**

- 是次活動之優惠只適用「滙豐工商金融客戶」(見下述定義於第5段)於**上述推廣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向滙豐工商金融的保險銷售經理成功申請「滙紅寶環球壽險計劃」，及於2019年10月18日至2020年7月24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成功批核發出，並且符合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保單。
  - 選擇以5年繳付保費的客戶首年應繳保費的計算方法為：
    - 全年應繳保費額X 0.9
  - 選擇以2年繳付保費的客戶首年應繳保費的計算方法為：
    - 全年應繳保費額X 0.96
  - 選擇躉繳保費的客戶應繳保費的計算方法為：
    - 躉繳保費額X 0.98
- 如滙豐工商金融客戶同時符合就相同指定保險計劃的其他現行推廣優惠之條件，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的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滙豐」或「本行」)及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滙豐人壽」)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 本推廣活動之優惠只適用於以公司名義投保的保單。
- 本推廣活動之優惠不可轉讓或兌換現金。
- 「**滙豐工商金融客戶**」是指申請時已為現有之工商金融客戶。
- 滙豐人壽將因應保單持有人及/ 或受保人於申請期間所提供的資料保留接受或拒絕任何有關計劃之申請的權利。
-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滙豐工商金融客戶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滙豐工商金融客戶上述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滙豐人壽與滙豐工商金融客戶共同解決。
- 本行及滙豐人壽保留於任何情況下更改本條款及細則的權利。本行及滙豐人壽亦可能運用酌情權取消及/ 或終止優惠而毋須事前通知滙豐工商金融客戶。本行及滙豐人壽不會為相關改變、終止及/ 或取消決定所引致之影響負上任何責任。
- 是次優惠均受有關的監管條例約束。
- 除有關滙豐工商金融客戶、本行及滙豐人壽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若有任何爭議，本行及滙豐人壽保留最終決定權。
- 以上推廣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法律詮釋。
- 本行、滙豐人壽及滙豐工商金融客戶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限，並據此解釋。有關各方受香港法院之非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本條款及細則可由任何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執行。



以上人壽保險計劃乃由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滙豐人壽」)承保，滙豐人壽已獲香港特別行政區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受其監管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長期保險業務。滙豐人壽將負責按人壽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註冊為滙豐人壽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人壽保險之代理商。以上產品乃滙豐人壽而非本行之產品，並只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銷售。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請參閱有關之宣傳冊子及保單，或可向本行保險銷售經理查詢。

